

关于公正性和保密性的承诺

确保认证及检测、检验、校准和检查数据和结果的公正、准确和科学，尊重和维护客户的权益，是作为向社会提供认证及检测、检验、校准和检查服务的第三方公正机构的必要条件，也是取得客户和社会信赖的基础。为此，就认证及检测、检验、校准和检查的独立性、公正性、诚实性及保密性，郑重承诺如下：

1、上海仪器仪表自控系统检验测试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检测所”）为独立注册法人机构，能独立承担第三方公正的认证及检测、检验、校准和检查，能独立对外行文和开展业务活动，有独立帐目和独立核算。

2、由检测所承担检测所及下属获得资质认定等机构的相关法律责任。

3、严格遵守有关认证及检测、检验、校准和检查工作的法律、法规及规定要求。

4、自觉遵守、执行检测所发布的《质量手册》及有关公正性和保密性的管理程序和管理制度。

5、不录用同时在两个及以上检验检测机构从业的检验检测人员。

6、决不作出不利于检测所开展公正、独立及诚实的认证及检测、检验、校准和检查工作和保密的行为。

7、检测所及所属人员不得与其从事的认证及检测、检验、校准和检查活动以及出具的数据和结果存在利益关系；不得参与任何有损于认证及检测、检验、校准和检查判断的独立性和诚信度的活动；不得参与和认证及检测、检验、校准和检查项目或者类似的竞争性项目有关系的产品设计、研制、生产、供应、安装、使用或者维护活动。

8、有措施确保所属人员的认证及检测、检验、校准和检查工作独立于所涉及的各方。不受可能影响其判断的任何来自行政、商业、财务和其他方面的压力、干扰和影响。严格执行程序，确保结果不受检测所以外的人员或组织的影响，并防止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

9、检测所及所属人员对在认证及检测、检验、校准和检查活动中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技术秘密；认证及检测、检验、校准和检查数据及其结果均负有保密义务，并有相应措施。

10、检测所运作的程序是非歧视性的。所有相关方都能获得检测所的有关服务，无不正当的财务或其他条件。

11、检测所在组织结构、管理体系上加以监督，保证上述承诺得到有效贯彻。

12、欢迎监管机构、客户和其他利益相关方的监督，欢迎权益受到侵害的任何利益相关方向检测所乃至有关部门提出申诉和投诉。

13、任何违反本承诺的人员，将采取措施加以处理，直至解除劳动关系、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上海仪器仪表自控系统检验测试所有限公司
国家工业自动化仪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资质认定机构
2017年09月15日